**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及进度安排表**

| **序号** | **工作任务** | **责任单位（排第一位的，为牵头单位）** | **时间进度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制订关于健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管理的政策措施，推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，提高签约率。 | 市卫生计生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财政局 | 2017年12月底 |
| 2 | 改革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事薪酬制度。 |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编办、市财政局、市卫生计生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 | 2017年12月底 |
| 3 | 核定保障基层医疗机构人员编制配置。 | 市编办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卫生计生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 | 2017年12月底 |
| 4 | 制定出台关于医院集团和医联体的医保配套政策措施，提高医院集团和医联体内试点分院的医保定额，医院集团和医联体内上转、下转视为同一医疗过程，上转病人只报起付线差额部分，下转病人减免挂号费、不设起付线等医保政策。在起付线设置及标准、首诊机制、转诊流程、报销比例等方面向基层倾斜，引导群众小病在基层就诊。 |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卫生计生局 | 2017年12月底 |
| 5 | 制订印发财政支持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的实施方案。 | 市财政局、市卫生计生局 | 2017年12月底 |
| 6 | 落实医院集团和医联体试点分院建设资金。 |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，市财政局、市卫生计生局 | 第一批2017年4月底；第二批2017年9月底 |
| 7 | 放开医疗机构自主招聘权限，切实解决基层医疗机构医疗人才招聘难的问题。 |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卫生计生局 | 2017年12月底 |
| 8 | 扩大医院集团和医联体试点分院用药目录。 | 市卫生计生局 | 2017年12月底 |
| 9 | 制订统一配送制度，建立药品供应保障体系。 | 市食品药品监管局、市卫生计生局 | 2017年12月底 |
| 10 | 指导各县（市、区）医院集团或医联体出台关于）医院集团或医联体内人员、业务、后勤、药品等统一管理制度。 | 市卫生计生局、市编办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食品药品监管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 | 2017年12月底 |
| 11 | 建立健全区域卫生信息化平台，实现医疗机构之间医疗信息共享。 | 市卫生计生局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 | 2017年12月底 |